

广州科技服务业协会

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 申报工作的通知

广州地区各高校、科研院所和科技型企业等创新主体：

根据《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国科发奖〔2023〕11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的通知》（粤科规范字〔2024〕7号）和《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为激励广州地区各类创新主体强化创新热情，大力研发创造具有前瞻性、引领性和示范性科技成果，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在广州市科学技术局支持指导下，广州科技服务业协会、广州市科技进步基金会按程序联合设立“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现将组织开展 2025 年（首届）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申报评选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设奖者：广州科技服务业协会、广州市科技进步基金会

承办机构：广州科技服务业协会

协办机构：广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广州市科技创新企业协会等

二、奖项设置

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共设置项目类和个人类两大类奖项，包括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科技成果转化奖、科技创新菁英奖和粤港澳科技创新合作奖共六个奖种；实行定标定额的评审制度，对设有奖励等级的奖项应合理选择一个等级申报，评审落选项目不再降格参评，同时每个奖种都有授奖名额限制。

（一）项目类奖项

1.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合计授奖不超过 100 项，其中一等奖不超过 20 项，二等奖不超过 30 项；同时，一等奖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15 家，主要完成人不超过 30 人；二等奖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10 家，主要完成人不超过 15 人；三等奖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8 家，主要完成人不超过 10 人）。

2.科技成果转化奖（不设等级，授奖名额不超过 30 项，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8 家，主要完成人不超过 10 人）。

（二）个人类奖项

科技创新菁英奖（不设等级，授奖名额不超过 20 人）；

粤港澳科技创新合作奖（不设等级，授奖名额不超过 5 人）。

三、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基本条件

非涉密与无纠纷：申报成果需为非涉密成果，且无知识产权

权属纠纷。

科研诚信：申报人/组织需符合科研诚信要求，无严重失信行为或违背科研伦理的情形。

（二）分类要求

1.个人奖：

科技创新菁英奖申报人须为中国公民且年龄不超 40 周岁（1985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其工作单位须在广州市内注册。

粤港澳科技创新合作奖的申报须为联动粤港澳创新的科技工作者，其工作单位须在广州市内注册的法人单位。

2.项目奖：

自然科学奖：申报成果需公开发表 ≥ 2 年，申报人需为代表性论文/专著作者。

技术发明奖：核心技术需获授权发明专利，前 3 位申报人须为专利发明人。

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奖：申报成果需应用 ≥ 2 年，涉及行政许可的需提交行业批准证明。

（三）限制条件

已获国家或广东省科技奖的项目不得申报。

获创新广州科技奖的个人不得连续两年申报，同一完成人同一年度仅限申报 1 项。

科技创新菁英奖申报人应是中国公民，其工作单位应是广州

市内注册机构；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要求第一完成单位须在广州市内注册机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奖要求成果落地在广州，由落地单位组织申报，落地单位须是广州市内注册的法人单位。所有申报单位近三年须无相关违法记录。

（四）具体要求

请查阅“附件 1 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及对应奖种申报表中具体要求。

四、申报材料清单

（一）申请表（请对应各奖项申请表，在系统按要求填写）。

（二）证明材料：

- 1.知识产权证明（如专利证书、论文、专著等）；
- 2.成果应用效果佐证（如经济效益证明、行业评价等）；
- 3.企业/机构营业执照、年度审计报告等；
- 4.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行政许可批文、转化协议等）。

五、申报程序

（一）填写并提交申报资料。

（二）受理及形式审查。

（三）奖励评审。

（四）结果公示。

（五）授奖。

六、申报时间和材料受理

（一）报名时间及材料受理时间：

申报网址: <https://kjjl.gzstsa.cn>

申报系统开放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00

完成单位网络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7:00

书面材料送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7:00

(二) 纸质申报材料 1 份加盖公章(申请表和附件材料的合订本, 线装, 附件不超 75 页)(不另加封面)。

(三) 材料受理地点与联系方式如下:

受理地点: 广州市下塘西路 37 号 2 楼 204 室

电子邮箱: sclkfzh@gz.gov.cn

联系人: 魏大姣: 020-83585036、许楚君: 020-83491758

七、其他说明

(一) 奖励形式: 由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颁发荣誉证书。

(二) 2025 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评选对申报单位或个人不收取任何费用。

(三) 申报材料及附件受理之后恕不退还。

附件: 1.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

2.2025 年创新广州自然科学奖申请表

3.2025 年创新广州技术发明奖申请表

4.2025 年创新广州科技进步奖申请表

5.2025 年创新广州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奖申请表

6.2025 年创新广州科技创新菁英奖申请表

7.2025 年创新广州粤港澳科技创新合作奖申请表

创新广州科学技术奖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代章)

2025 年 10 月 24 日

